

2023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 站部门（单位）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1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

二、部门（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 2023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 2023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

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

1、宣传、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以及国家和省有关森林资源管理与保护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2、依法加强对森林资源的管理，负责森林采伐、运输、加工、经营市场的监督和稽查，制止毁林和乱征、滥占林地；依法打击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活动；

3、根据区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单位）的授权或委托，行使授权范围内的林业行政处罚。

二、部门（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部门（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 2023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
2023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92.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	26.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9.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441.1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5.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2.98	本年支出合计	57	492.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92.98	总计	60	492.9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4+5+6+7+8) 行；30 行 = (27+28+29) 行；

57 行 = (31+32+...+56) 行；60 行 = (57+58+59) 行。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492.98	492.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1	26.1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22	4.2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22	4.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5	20.5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6	6.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9	14.4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	1.3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	1.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5	9.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5	9.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5	9.75					
213	农林水支出		441.16	441.16					
21301	农业农村		40.00	4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40.00	4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1.16	401.16					
2130204	事业机构		207.22	207.22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7.35	7.35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74.59	174.59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2.00	1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6	15.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6	15.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6	13.36					
2210202	提租补贴		2.60	2.6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92.98	179.04	313.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1	26.1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事务	4.22	4.2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22	4.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5	20.5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6	6.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9	14.4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1.34	1.3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34	1.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5	9.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5	9.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5	9.75				
213	农林水支出	441.16	127.22	313.94			
21301	农业农村	40.00		4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40.00		4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1.16	127.22	273.94			
2130204	事业机构	207.22	127.22	8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7.35		7.35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74.59		174.59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2.00		1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6	15.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6	15.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6	13.36				
2210202	提租补贴	2.60	2.6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92.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8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11	26.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75	9.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41.16	441.1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96	15.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	54				

			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2.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492.98	492.9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92.98	总计	64	492.98	492.9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7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 5)

部门(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92.98	179.04	313.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1	26.1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22	4.2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22	4.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5	20.5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6	6.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9	14.4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	1.3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	1.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5	9.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5	9.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5	9.75	
213	农林水支出	441.16	127.22	313.94
21301	农业农村	40.00		4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40.00		4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1.16	127.22	273.94
2130204	事业机构	207.22	127.22	8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7.35		7.35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74.59		174.59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2.00		1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6	15.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6	15.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6	13.36	
2210202	提租补贴	2.60	2.60	

注: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 栏各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 6)

部门(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8.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7.97	30201	办公费	0.3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3.26	30202	印刷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0.8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4.06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9	30206	电费	0.6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6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75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5	30211	差旅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2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6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4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52				
30309	奖励金	6.06	30229	福利费	0.3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8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74.52	公用经费合计				4.5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 7)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注：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无数据。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注：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无数据。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表（表 9）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

单位：万
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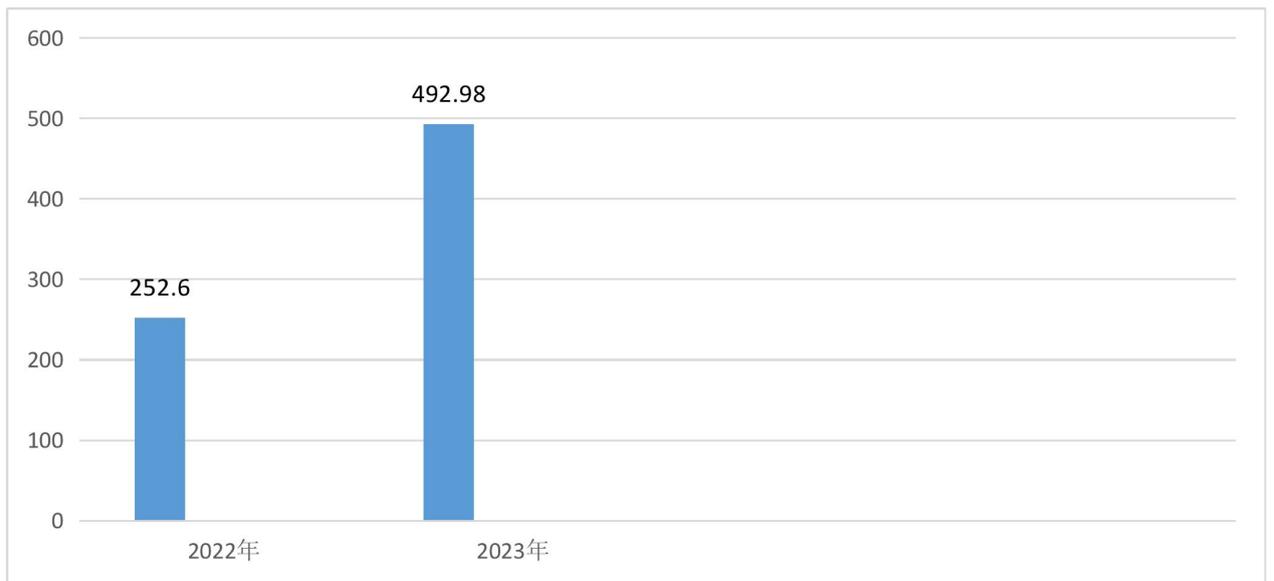
注：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无数据。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 2023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492.98万元。与2022年度的492.98万元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40.38万元，增长95.2%，增长主要原因：一是因森林公安转隶，其履行的林业行政执法功能由我单位承担，造成执法经费大幅增加；二是新进“三支一扶”人员1人，单位人员工资正常晋级变动，造成人员支出增加。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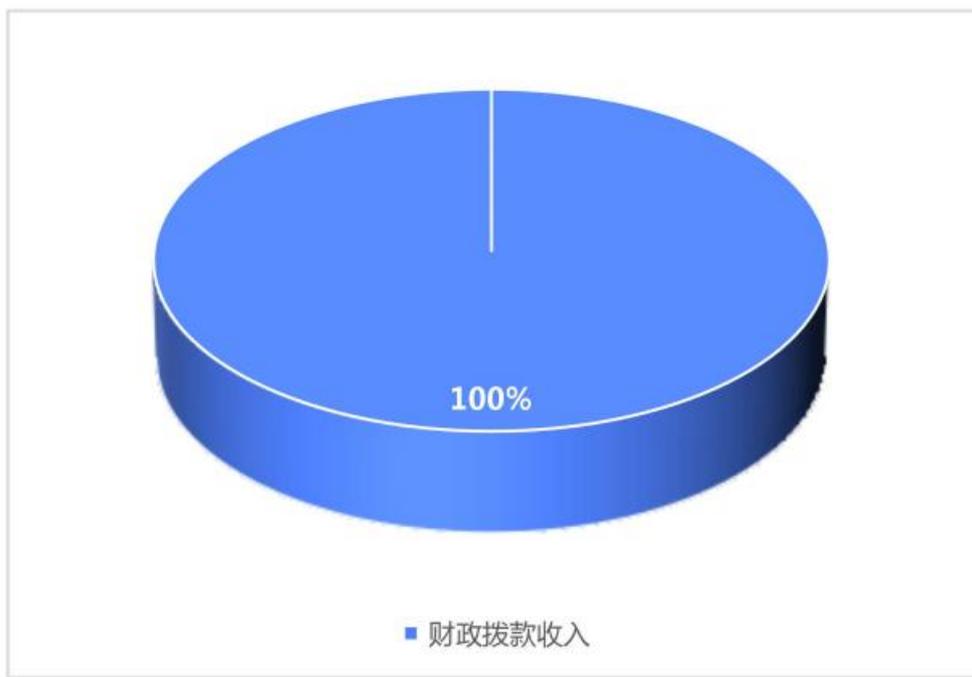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492.9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92.9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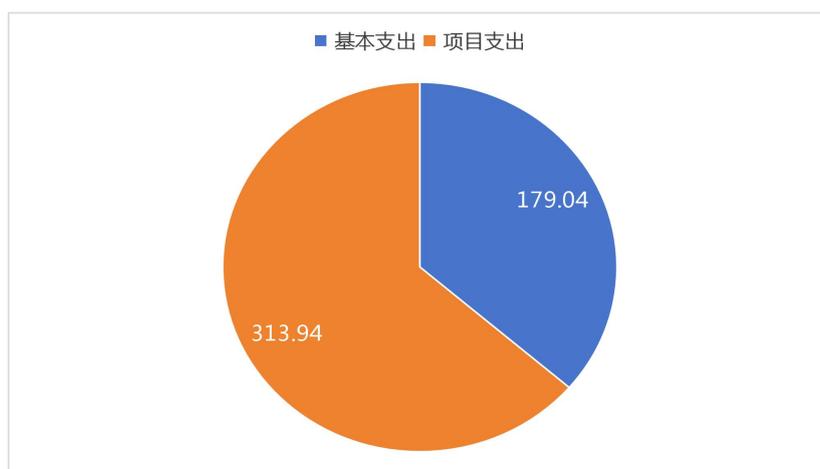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492.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9.04 万元，占本年支出 36.3%；项目支出 313.94 万元，占本年支出 63.7% .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92.98 万元。与 2022 年度的 492.98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40.38 万元，增长 95.2%。主要原因：一是因森林公安转隶，其履行的林业行政执法功能由我单位承担，造成执法经费大幅增加；二是新进“三支一扶”人员 1 人，单位人员工资正常晋级变动，造成人员支出增加。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2.98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 252.6 万元增加 240.38 万元，增长 95.2%。增长主要原因：一是因森林公安转隶，其履行的林业行政执法功能由我单位承担，造成执法经费大幅增加；二是新进“三支一扶”人员 1 人，单位人员工资正常晋级变动，造成人员支出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92.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40.38 万元，增长 95.2%。增长主要原因：一是因森林公安转隶，其履行的林业行政执法功能由我单位承担，造成执法经费大幅增加；二是新进“三支一扶”人员 1 人，单位人员工资正常晋级变动，造成人员支出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92.9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6.11 万元，占 5.3%；主要

是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及退休人员的奖励性绩效等。

卫生健康(类)支出 9.75 万元，占 2%；主要是在职和退休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等。

农林水(类)支出 441.16 万元，占 89.5%；主要是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人员经费及林政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等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15.96 万元，占 3.2%。主要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支出。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2.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8.3%。其中：基本支出 179.04 万元，项目支出 313.9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林政执法工作经费 313.94 万元，主要成效：完成 2022 年度卫片督查 485 个图斑；完成 2023 年度卫片督查 1112 个图斑；完成 2022 年环保督察整改；调查核实，林地、林木审批联合现勘监管 87 件；查处办理各类林业行政案件 70 余起，罚款 170 余万元；发放法律法

规宣传手册 3 万余册，及时结处群众举报线索核查近 200 起。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3%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本年度新进“三支一扶”人员 1 人，造成支出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9.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1.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0.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因森林公安转隶，其履行的林业行政执法功能由我单位承担，造成执法经费支出大幅增加；二是新进“三支一扶”人员 1 人，单位人员工

资正常晋级变动，造成人员支出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5.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9.0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4.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单位当年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2.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1)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2)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无公务用车。

3.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接待费。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当年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主要原因：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是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下属二级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无其他车辆及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资金 313.9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3 年，我单位以保障林区生态环境为目标，积极保障全区生态安全，打击林区各类违法犯罪，全力推进 2020 年 7 月 1 日实施的新《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宣传、狠抓执法规范化，有效保护了生态和森林资源，有力维护了林区社会和谐稳定，为全面推进黄陂生态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3 年，我单位受理负责林业行政案件 200 余起，结案 70 余起，罚没收入 170 余万

元，全部上缴国库；进入林区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巡查、劝导各类破坏森林资源人员百余次，发放法律法规宣传手册3万余册，及时结处群众举报线索核查近200起，为国家、集体、个人挽回直接经济损失。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公共预算项目资金的投入，缓解了林政稽查办案经费不足的状况。在社会调查中满意度为95%以上。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1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492.9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2023年度预算基本情况

2023年，本单位年初预算收入257.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257.1万元，占100%。年初支出预算257.1万元中，基本支出169.1万元占65.8%。项目支出88万元，占34.2%。

2023年度收支决算情况

1. 2023年度收入决算情况

2023年度决算总收入492.98万元。

2. 2023年度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总支出492.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9.04万元占总支出比例36.3%。项目支出313.94万元，占

63.7% .

基本支出 179.0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68.46 万元，占基本支出比例 94.1%，商品和服务支出 4.52 万元占基本支出比例 2.5%，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06 万元占基本支出比例 3.4% .

基本支出使用管理情况

基本支出用于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2023 年度本单位人员经费 174.52 万元，占基本支出比例 97.5%，较年初预算超支 10 万元，超支比例 6.1%，超支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进一名“三支一扶”工作人员，以及工资及其他福利调整增加；公用经费支出 4.52 万元，占支出比例 2.5% .

“三公”经费使用管理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无。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3 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单位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根据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1. 预算配置情况。其中：2022 年 12 月，经区编委批准，我单位编制由 6 人增至 14 人，实有在职人员 7 人，

“三支一扶”人员 1 人，退休 2 人。

2. 我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预算执行比较到位。

3. 预算管理急需加强，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但仍需进一步强化。

(1) 管理制度健全：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年度支出的所有资金均由区财政局国库支付，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单位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一是按规定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二是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4. 职责履行：2023 年我单位在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出色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

5. 履职效益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2023 年，我单位以保障林区生态环境为目标，积极保障全区生态安全，打击林区各类违法犯罪，全力推进 2020 年 7 月 1 日实施的新《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宣传、狠抓执法规范化，有效保护了生态

和森林资源，有力维护了林区社会和谐稳定，为全面推进黄陂生态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2023年，我单位受理负责林业行政案件200余起，结案70余起，罚没收入170余万元，全部上缴国库；进入林区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巡查、劝导各类破坏森林资源人员百余次，发放法律法规宣传手册3万余册，及时结处群众举报线索核查近200起，为国家、集体、个人挽回直接经济损失。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在社会调查中满意度为95%以上。

(4) 工作作风整体满意度：我单位不断改善行政管理、严格经费及资产管理，改进文风会风，精简会议，提高了行政效率，降低了行政成本。

今后工作努力方向

1、细化预算决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决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预算决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决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编制。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

4、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单位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单位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3年度部门（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1个一级项目，项目名称：黄陂区2023年林政执法工作经费项目。

1. 黄陂区2023年林政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8万元，执行数为313.94万元，完成预算的356.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3年，我单位以保障林区生态环境为目标，积极保障全区生态安全，打击林区各类违法犯罪，全力推进2020年7月1日实施的新《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宣传、狠抓执法规范化，有效保护了生态和森林资源，有力维护了林区社会和谐稳定，为全面推进黄陂生态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3年，我单位受理

负责林业行政案件 200 余起，结案 70 余起，罚没收入 170 余万元，全部上缴国库；进入林区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巡查、劝导各类破坏森林资源人员百余次，发放法律法规宣传手册 3 万余册，及时结处群众举报线索核查近 200 起，为国家、集体、个人挽回直接经济损失。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公共预算项目资金的投入，缓解了林政稽查办案经费不足的状况。在社会调查中满意度为 95%以上。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各项项目得到有序开展。到年底完成全部项目的 100%，资金拨付达到 100%。我单位对全部项目实施整体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调查，基本情况是群众对项目实施满意度达 95%以上。项目社会效益明显，达到了预期效果。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 1、宣传贯彻执行林业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 2、对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工作的监督。
- 3、依据有关林业法律、法规、规章和区园林和林业局委托，行使授权范围内的林业行政处罚权。

二、重点工作事项内容

进入林区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巡查、劝导各类破坏森林资源人员百余次，发放法律法规宣传手册 3 万余册，依法对辖区内林地的盗伐滥伐林木、违法征占用林地、乱捕滥猎、破坏野生动植物和森林防火的案件进行查处。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宣传贯彻执行业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进入林区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巡查、劝导各类破坏森林资源人员百余次，发放法律法规宣传手册3万余册，及时结处群众举报线索核查近200起，为国家、集体、个人挽回直接经济损失	群众满意
2	对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工作的监督	以保障林区生态环境为目标，积极保障全区生态安全，对林地和林木采伐审批进行审批后监管	群众满意
3	依据有关林业法律、法规、规章和区园林和林业局委托，行使授权范围内的林业行政处罚权	2023年，我单位受理负责林业行政案件200余起，结案70余起，罚没收入170余万元，全部上缴国库；打击林区各类违法犯罪，有效保护了生态和森林资源，有力维护了林区社会和谐稳定，为全面推进黄陂生态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群众满意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

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项 目			科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3			农林水支出
	21301		农业农村
		2130104	事业运行
	21302		林业和草原
		2130204	事业机构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2	提租补贴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

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单位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根据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1. 预算配置情况。其中：2023年12月，经区编委批准，我单位编制由6人增至14人，实有在职人员7人，“三支一扶”人员1人，退休2人。

2. 我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预算执行比较到位。

3. 预算管理急需加强，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但仍需进一步强化。

(1) 管理制度健全：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年度支出的所有资金均由区财政局国库支付，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单位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

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一是按规定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二是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4. 职责履行：2023年我单位在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出色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

5. 履职效益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2023年，我单位以保障林区生态环境为目标，积极保障全区生态安全，打击林区各类违法犯罪，全力推进2020年7月1日实施的新《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宣传、狠抓执法规范化，有效保护了生态和森林资源，有力维护了林区社会和谐稳定，为全面推进黄陂生态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2023年，我单位受理负责林业行政案件200余起，结案70余起，罚没收入170余万元，全部上缴国库；进入林区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巡查、劝导各类破坏森林资源人员百余次，发放法律法规宣传手册3万余册，及时结处群众举报线索核查近200起，为国家、集体、个人挽回直接经济损失。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在社会调查中满意度为95%以上。

(4) 工作作风整体满意度：我单位不断改善行政管理、严格经费及资产管理，改进文风会风，精简会议，提高了行政效率，降低了行政成本。

6、今后工作努力方向

(1)、细化预算决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决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预算决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决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编制。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

(4)、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单位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单位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二、2023 年度林政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及评价报告

2023 年度，黄陂区财政局向我单位拨付项目资金 313.94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在黄陂区境内开展林政稽查执法，查处违法占用林地情况，规范木材管理，控制盗伐滥伐林木案件，加强森林法规宣传等工作的专项经费。到年底已完成全部项目的 100%，资金拨付达到 100%。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做到专款专用，不挪用，不挤占。项目绩效自评表如下：

黄陂区 2023 年林政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黄陂区 2023 年林政执法工作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单位）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地方主管部门（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	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林政管理稽查站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13.94	313.94	100%	
		其中：中央补助				
		地方资金	313.94	313.94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森林资源保护稽查保障、法规宣传			全部达成预期目标并有一定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指标	发放宣传册	2 万份以上	3 万份	

指标	质量指标	林业执法案件结案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满意度	90%以上	95%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得到保护	保护生态	是	
生态环境加强			改善环境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90%以上	95%		
					
说明	无					